

畜禽場與農民（場）禽畜糞再利用合約書

禽畜糞 場資料	事業名稱			飼養種類		
	負責人 姓名		身分證 字號		電話	
	地址					
	地號					
	廢棄物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豬糞 <input type="checkbox"/> 牛糞 <input type="checkbox"/> 羊糞 <input type="checkbox"/> 鹿糞 <input type="checkbox"/> 蛋雞糞 <input type="checkbox"/> 肉雞糞				
	廢棄物產生量（公噸）					
再利用 機構 資料	再利用農民（場）			種植作物		
	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 字號		
	聯絡地址及施用地 號	聯絡地址：			電	
		施用地號：			話	
	再利用期間			頻率（次/月）		
	廢棄物再利用名稱			數量（公噸）		
	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簡易堆置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堆肥舍 <input type="checkbox"/> 堆肥機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載運禽畜糞車輛車 號及車型	車號： 車型：					
合約期限（年）						
廢棄物產源（養畜禽場）簽章			再利用農民（場）簽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另需檢附施用地資料（如土地登記謄本或土地所有權狀影本），如該等土地非畜牧場負責人所有應檢附土地所有權人身份證正反影本